

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白云电器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已按照规定提前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4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，余保华女士因公请假未出席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内部监督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3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反对票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上述新建制度内容充实，有利于强化公司内部监督管理机制，能够提高公司治理的有效性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监督管理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1 月 25 日